

怡球金属资源再生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

作为怡球金属资源再生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审计委员会成员，我们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着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，认真行使职权，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，按时出席公司在年度内召开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，并对审议的相关事项基于独立立场发表独立客观的意见，现就 2014 年度工作情况向董事会作如下报告：

一、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

2014 年 12 月 10 日，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补孙传绪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，选举孙传绪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张海龙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、审计委员会委员。公司董事会任命独立董事范霖扬先生为主任委员（会计专业人士），同时聘任孙传绪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。

截止报告期内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张海龙先生（已离任）、范霖扬先生（现任）、孙传绪先生（现任）和董事陈镜清先生（现任）组成。

二、审计委员会 2014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》的有关规定，积极履行职责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14 年 1 月召开会议，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审计之前，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议，就公司财务状况及报表中相关内容积极和公司管理层领导进行沟通，并同意提交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

2、2014 年 2 月 27 日召开会议，与年审会计师就 2013 年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业绩等审计过程中关注的重大事项进行了沟通，重点就内部控制、募集资金的使用、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、收入确认和应收账款真实完整、存货、会计估计变更、财政补助的使用、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等听取了会计师的分析；对事务所 2013 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和评价，对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表示同意。

3、2014年4月1日召开会议，审议《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》、《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、《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、《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4、2014年4月21日召开会议，审议《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5、2014年8月15日召开会议，审议《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、《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6、2014年10月22日召开会议，审议《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计委员会2014年度工作情况

（一）定期报告审计工作

在公司2013年年报审计工作中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》的规定，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审计之前，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议并同意提交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在年审会计师审计进场开始审计工作后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保持紧密沟通，督促年审会计师按照工作进度及时完成年报审计工作，在年审会计师出具审核意见后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财务报告又进行了审阅，并同意将经年审会计师正式审计的公司2013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内部控制工作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、《关于2012年主板上市公司分类分批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通知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我们认真核查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，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，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，有效的提升了公司治理和规范化运用水平。报告期内，公司对子公司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、重大投资、信息披露等内部控制严格，有效的保证公司经营管理正常进行。

2014年12月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小组会同工作小组组织，按照内部控制评价规定程序，有序开展自我评价工作，对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情况进行全面评价。

四、总体评价

2014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各位成员，依据相关法律、法规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充分利用专业知识，在公司财务管理、内部控制管理等方面建言献策，恪尽职守，充分发挥

了审计委员会的监督管理作用，维护了审计的独立性，做到事前审计、专业审计，实现了董事会对管理层的有效监督，为公司规范治理起到了积极作用。

2015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，关注公司的财务信息、内部控制情况、内外部审计沟通及公司重大投资等事项履行职责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怡球金属资源再生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2014 年履职情况报告签字页)

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名：

张海龙

张海龙（离任）

范霖扬

范霖扬

孙传绪

孙传绪

陈镜清

陈镜清



2015 年 4 月 17 日